

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

教〔2019〕98号

签发人：肖 烜

关于申报2019年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 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19年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京教函〔2019〕533号）精神，学校将组织开展申报推荐工作。有关事宜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评选范围，为北京理工大学

负责本科人才培养的教研室、研究所、实验室、教学基地、实训基地等基层教学组织。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评选范围,为北京理工大学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期间在本科教学管理岗位上工作的教学管理人员。

曾获过省部级的教学团队原则上不参加此次推荐申报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(一)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

育人效果显著。团队能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人才培养契合国家和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,教学理念和手段先进,教学内容完善,教学方法科学,重视实践创新教育,能够引导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践,培养学生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,学生受益面广。团队能够深入开展本科教育教学改革,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,改革成果已经显现,成果经验具有可推广性。

团队结构合理。团队带头人应为本专业领域在职教授,长期从事本科生教学工作,具有先进的教育理念,师德高尚、治学严谨,课程思政建设成效显著,具有很好的教育教学能力和组织领导能力。团队全体成员应爱岗敬业、关爱学生,整体育人效果突出。团队应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、良好的合作精神和梯队结构,年龄、职称和知识结构合理,在指导和激励青年教师提高专业素质和业务水平方面成效显著。

(二)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

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先进的教学理念，注重理论学习，熟悉本科教学管理业务，甘于奉献、廉洁自律，在开展专业课程教材建设、推动本科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、组织各项教学活动中成绩突出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，能够创新性地组织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明显成效。

三、评选程序与申报要求

（一）评选程序

鼓励符合上述评选条件的育人团队和教学管理人员提出申请，积极申报，学院经公示报教务部，学校经评选向市教委推荐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

1. 以学院为单位的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汇总表各1份，请分别填写并排序，加盖学院公章。

2. 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”申报书各一份，支撑材料一份。

3. 汇总表和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zhln@bit.edu.cn

（三）申报时间

我校推荐申报截止时间为11月14日上午下班前。

（四）教务部申报材料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3650 联系地址：质量督导室（中心教学楼232）

附件：1. 2019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推荐汇总表

2. 2019 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推荐汇总表

3. 2019 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申报书

4. 2019 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申报书

